

國立臺北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					
適合培育之相關學系、研究所(含輔系)			企業管理學系(所)、金融與合作經營學系(所)、會計學系(所)、統計學系(所)、休閒運動與管理學系、資訊管理研究所、國際企業研究所、財政學系(所)、經濟學系(所)、資訊工程學系(所)、通訊工程學系(所)、電機工程學系(所)		
任教中等學校科別			商業與管理群-電子商務科		
要求總學分數			29		
必備學分數			9		
選備學分數			20		
類別	科目名稱	規劃學分數	必選備	應修學分數	備註
管理學	管理學、企業管理	3	必備	3	依屬性4科選3科
經濟學	經濟學	3	必備	3	
會計學	會計學	3	必備	3	
計算機概論	電腦概論、計算機概論	3	必備	3	
電腦網路	電腦網路應用、電腦網路	3	選備	3	
電子商務概論	電子商務	3	選備	3	
商業自動化概論	商業實務	3	選備	3	
多媒體	多媒體技術與應用	3	選備	3	
程式設計	商業程式設計(一)、商業程式設計(二)、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選備	3	
網頁程式設計	網路程式設計	3	選備	3	
資料庫	資料庫理論與應用、資料庫系統、資料探勘	3	選備	3	
商業應用軟體	商業軟體應用(一)、商業軟體應用(二)	3	選備	3	
電子商務安全與倫理	電子商務法	3	選備	3	
物流管理	供應鏈管理	3	選備	3	
金流概論	投資學	3	選備	3	
網路行銷概論	網路行銷、行銷管理、行銷學	3	選備	3	
關鍵字行銷	網路行銷、行銷管理	3	選備	3	
網站架設實習	網站設計與應用	3	選備	3	
說明					
1. 持會計技術士乙級證照者和記帳士資格者可抵免「會計學」類別課程3學分。 2. 持電腦軟體應用乙級技術士證照者可抵免「商業應用軟體」類別課程3學分。 3. 若為全學年課程，須修習完上下學期課程始承認其學分。 4. 不同類別但相同科目名稱者，僅能擇一採計。					